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教毕指〔2018〕40号

关于举办2018年高校残疾人毕业生网上双选会 暨2018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调查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部属各高等学校，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

为继续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就业创业工作的意见》（国发〔2017〕28号）精神，切实做好残疾人毕业生就业帮扶工作，实现就业服务精准化、个性化，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与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就业服务指导中心决定共同举办“2018年高校残疾人毕业生网上双选会暨2018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调查活动”（以下简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

第一阶段：2018年6月19日—7月6日（网上双选会）

第二阶段：2018年9月-11月（就业调查）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教育部高校学生司、中国残疾人联合会教育就业部

主办单位：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以下

简称“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就业服务指导中心(以下简称“中国残联就业中心”)

承办网站: 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新职业网 <http://www.ncss.org.cn>)、中国残疾人就业创业网络服务平台(<http://www.cdpee.org.cn>)。

三、活动内容

(一) 本次网络招聘活动期间, 企业招聘残疾人的岗位信息将在全国大学生就业公共服务立体化平台(<http://www.ncss.org.cn>)、中国残疾人就业创业网络服务平台(<http://www.cdpee.org.cn>)上免费发布, 供残疾毕业生浏览、查询和在线联系。同时将在新职业网开辟专栏, 对残疾人就业创业政策进行宣传。

(二) 教育部就业指导中心和中国残联就业中心将联合通过邮件调查、电话调查、实地走访(地方相关就业服务部门、相关高校、用人单位)等方式, 对 2018 届高校残疾人毕业生的就业情况、问题所在以及服务需求等进行调研。

四、活动要求

(一) 各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要积极通知未就业的残疾毕业生参加网络招聘活动、了解残疾人就业创业政策, 动员残疾学生通过注册中国残疾人就业创业网络服务平台获取中国残联提供的互联网化免费就业创业服务; 要将 2018 届残疾人毕业生、特别是未就业残疾人毕业生联络方式信息录入全国高校毕业生就业管理系统, 以便提供后续就业服务及进行就业调查。

(二)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残

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要做好本次活动的组织和宣传工作，利用就业信息网、手机 APP、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电子显示屏等各类平台宣传招聘活动，积极动员、组织用人单位参与本次招聘活动，帮助落实各项就业政策，并积极配合 2018 届残疾毕业生就业调查工作。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部门与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要主动合作、信息共享，针对残疾学生特点共同开展就业服务活动。

（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要积极开发就业岗位，做好平台岗位录入工作（<http://www.cdpee.org.cn>），原则上每个省都要录入不少于 200 个岗位。鼓励企业主动注册并维护招聘信息；如各级机构代用人单位注册，须将平台中代为开通的账号告知用人单位、并指导其进行招聘信息维护和规范管理。

（四）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要将网上双选会开展情况报告（电子版）以及本地出台的促进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创业相关政策，于 7 月 31 日前上报给中国残联。

（五）中国残联将对各地残疾人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服务工作情况通报。

（六）为切实维护残疾人毕业生的合法权益，各有关单位要对参加招聘活动的用人单位的资质和招聘信息的真实有效性进行核实，坚决杜绝各种虚假信息。

五、联系方式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

联系人：王 勇

电话：010-62111790

传真：010-62111780

邮箱：wangyong123@moe.edu.cn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联系人：李 菁

电话：010-68060627

传真：010-68060622

邮箱：lijing@cdpf.org.cn

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
就业服务指导中心



2018年5月15日